



绿雕网红景观及亮化施工承包合同

甲方：旬阳市城关镇人民政府

乙方：陕西中甸建设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国家有关法律规定，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，经双方充分友好协商，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工程项目

1、工程名称：城关镇李家台绿雕网红景观及亮化安装工程

2、交货及安装工程地点：城关镇李家台村

二、工程造价

本工程含税总造价为：叁拾伍万元整（小写：350000.00），
含材料采购、运输、基础砼、预埋件、安装人工费等所有施工费用。

三、工期：30天

四、项款支付

- 1、本工程无预付款；
- 2、工程全部完工，通过甲方验收合格后，一次性付清所有工程款；

五、双方责任：

- 1、甲方负责项目外围环境协调，并及时按合同约定向乙方付款。
- 2、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施工规范进行施工，保质保量完成甲方要求施工内容。



六、违约责任

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约均需向守约方赔偿相应经济损失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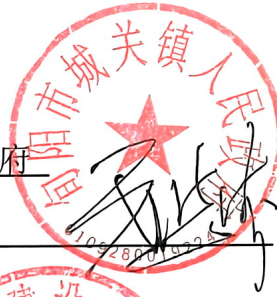
七、本合同一式贰份，甲乙双方各执壹份，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。

附件：1、绿雕网红产品清单

2、亮化清单

甲方（盖章）：旬阳市城关镇人民政府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_____



乙方：陕西中甸建设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_____



2024年 1 月 24 日

